

商标转让/移转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二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三十一条、第三十二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转让/移转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87780970

商标： 木子言

类别：

转让人： 厦门破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受让人： 厦门破岩星芒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87783335

商标： 木子言

类别：

转让人： 厦门破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受让人： 厦门破岩星芒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87785077

商标： 木子言

类别：

转让人： 厦门破岩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受让人： 厦门破岩星芒品牌管理有限公司
